

证券代码：600729

证券简称：重庆百货

公告编号：临 2016-046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没有任何一个股东能够单独对公司形成控制关系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重庆百货”）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205,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881,050,000.00 元。其中，物美控股集团（天津滨海新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美投资”）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130,400,000 股股票，认购金额不超过 3,104,824,000.00 元；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步高商业”）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66,700,000 股股票，认购金额不超过 1,588,127,000.00 元；重庆华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华贸”）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7,900,000 股股票，认购金额不超过 188,099,000.00 元。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406,528,465 股，其中，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社集团”）持有公司 183,133,1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05%，是公司控股股东；商社集团一致行动人重庆华贸持有公司 6,011,202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重庆市国资委”）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重庆市国资委的战略部署，商社集团与重庆华贸拟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目前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611,528,465 股，商社集团仍然持有公司 183,133,1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5%；物美投资将持有公司 130,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32%；步步高商业将持有公司 66,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 10.91%；重庆华贸将持有公司 13,911,2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7%；其余为社会公众股东。

本次发行完成后，重庆百货将成为重庆市国资委系统中的多元化混合所有制企业，重庆百货全体股东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对所持股份进行管理，依法平等行使股东权利，推荐董事、监事参与重庆百货重大经营决策。

本次发行完成后，商社集团仍为重庆百货第一大股东。商社集团、物美投资、步步高商业根据各自所持有的重庆百货股份，严格依照《公司法》及《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并参与公司治理；重庆百货具体经营管理事项依据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法律法规及重庆百货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组织运行。从持股比例和控制关系上，重庆百货股东中没有任何一个股东能够单独对重庆百货形成控制关系。商社集团、物美投资、步步高商业将继续保持重庆百货经营稳定，助推重庆百货健康可持续发展。

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重庆市国资委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4 日